

龙游县教育志

(1983~2005)

《龙游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编

江永亮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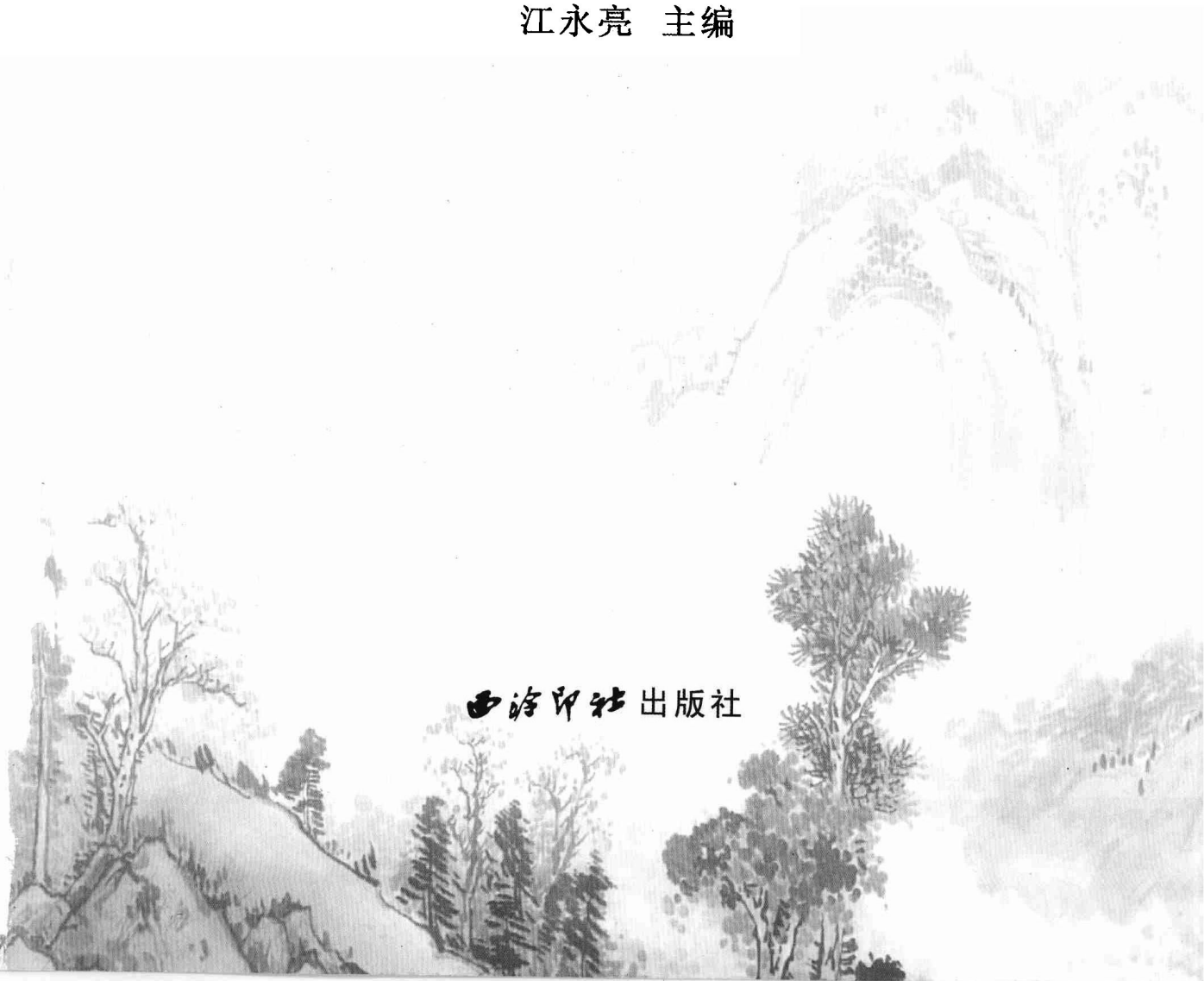
龙游县教育志

(1983~2005)

《龙游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编

江永亮 主编

西泠印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龙游县教育志 / 江永亮主编. — 杭州: 西泠印社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80735-377-5

I. 龙… II. 江… III. 教育史 — 龙游县 — 1983~2005

IV. G527.5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16195 号

龙游县教育志

责任编辑: 张月好

责任出版: 李 兵

出版发行: 西泠印社出版社

地 址: 杭州解放路马坡巷 39 号 (邮编: 310009)

电 话: 0571-87243279

印 刷: 衢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1092 1 / 16

印 张: 38.5

版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35-377-5

定 价: 120.00 元

《龙游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李 林

夏剑平(2005.12~2007.2)

姜 铁(2005.11~2005.12)

副主任：肖炎生 杜锡祥 王兆斌 徐红斌

徐建清(2005.11~2007.2) 何 勤(2005.11~2007.2)

委 员：金志斌 洪霞琴 王宝泉 游建社 方小康 汪建华

徐林超 许根清 钟爱生 柯根有 祝左军 胡志宏

封小慧 徐逢高 江永亮

夏兰香(2005.11~2006.5) 徐柏友(2005.11~2006.5)

沈义荣(2005.11~2006.5) 童小红(2005.11~2006.5)

周一清(2005.11~2006.5) 韩根祥(2005.11~2006.5)

《龙游县教育志》办公室

主 任：周 华 金志斌(2006.5~2007.7)

王宝泉(2005.11~2006.5)

副主任：江永亮

《龙游县教育志》编纂室

主 编：江永亮

编 辑：吴正章 李有根 吴耘耕 童睿娟

劳合成(2005.12~2006.8) 袁 芳(2006.9~2007.1)

《龙游县教育志》审稿人员

徐海水 夏希虔 劳乃强 张金菊 林镜蓉 徐逢高

方国新 姜芳仁 夏樟生 余仁良 项 翰 卜金土

序

我到教育部门任职时,《龙游县教育志》(1983~2005)已处于总纂稿预审阶段。听取编纂工作汇报,从指导思想、组织机构,到纲目设计、进程安排,觉得各方面甚是到位。炉灶现成,炉火正旺,我只需要不时地添把薪,送点风,让炉火更加纯青就是了。

我曾从事公安、政法和广播电视宣传工作,深切感受到教育乃兴国安邦之奠基工程。彼时,虽身在“教”外,却心系“教”情,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全社会应当关心和支持教育事业”“全社会应当尊重教师”的要求,为教育做些保驾护航和舆论宣传的工作。

正因为教育是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先导性的事业,所以,从1983年复县到2005年,龙游历任党政领导和人民群众对兴办教育表现出空前的热情,龙游教育事业也有了前所未有的“跨越式”发展,《龙游县教育志》(1983~2005)也因此有了断限22年实录中的生动。也许今后回眸漫长的历史长河,这一段历史也不足为奇。但长河中的这一段,比它的上一段更为波澜壮阔;这个历史事实,肯定是毋庸置疑的。

本届编委会发动教育局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和全县学校骨干参与了撰稿。他们是在日常工作快节奏、大负荷的情形下,腾出手,静下心,回首龙游教育走过的历程,求索教育的历史规律。

本志的编、审人员,原本就是这段教育历史的实践者、见证人。居方斗室,如老牛犁田那样使劲;坐冷板凳,像母鸡孵蛋那样坚韧。何以使之然?历史责任感也。

撰志,做的是“彰往”之事;其意是“昭来”,即为开辟未来昭启思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本志虽在内容、形式等方面难免存在瑕疵,但对今后谱写龙游教育新篇章,无疑是有裨益的。

是为序。

李 林

2008年6月

凡 例

一、本志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力求对全县教育界在新时期抢抓机遇、乘势而上、艰苦创业、加快发展的崭新面貌进行全面记载，系统整理，科学反映，集中展示，以资政育人，彰往昭来。

二、本志的编纂思想是唯实求精，崇真创新。编纂人员努力把由指导思想显化而成的编纂思想贯穿整个编纂活动始终。

三、本志大体为《龙游县教育志》(1992年版)的续编，但非续篇。突破前志1988年的下限，上限起于1983年(恢复龙游县制)，下限断至2005年，以使与续编的《龙游县志》同步。与前志交叠的时段的史实，如前志已作系统记载的，本志从略；前志过于简略的重要内容，本志予以丰富充润；前志的阙误，本志在行文中予补正；前志未载而本志新设篇目的内容，则从其发端开始编纂。

四、本志主体为正文和校史。正文采用纵横结合，以横为主，横排竖写的体例结构：按教育内部设置和要素横分门类，以篇为类属。一般设篇、章、节三个层次，如有必要，也可再设目；如无必要，也可有章无节，有节无目，不囿教条，只凭所需。校史则基本采用以纵为主的结构。

五、为充分反映时代特点和本县教育特色，及便于分工和行文，本志某些篇章的设置，打破常规思维的属种关系，对某些事物作了升格或合并处理，如“科学实验管理与信息技术教育”篇、“勤工俭学与教育发展公司”篇等。

六、本志的体裁包含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以志为主体。坚持生不立传原则，已故人物入传选择不唯官职，只论贡献。

七、本志采用据事直书、著述结合，以述为主、述而有作的基本笔法。遵循志书写作基本规律但又有所创新，以著述的要求来打造本志。

八、本志行文采用第三人称。不用“我县”“我局”等第一人称，但可使用

“本县”“本局”等词汇。对于省属、市属、县属单位名称的记述一般都分别省去“浙江”“衢州”“龙游”两字,如把“浙江省教育厅”“衢州市教育局”“龙游县教育局”分别简称为“省教育厅”“市教育局”“县教育局”。

九、本志采用公元纪年法。书写时可略去“公元”二字。世纪、年代和年份均用阿拉伯字。“新世纪”指 21 世纪。“建国”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解放”指 1949 年 5 月 6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龙游。“复县以来”,指的是 1983 年 12 月县委、县政府机关正式办公以来。

十、本志的各项数据主要采自县档案局、县统计局和县教育局有关科室;图照则由县博物馆、县教育局办公室、全县各学校提供。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篇 幼儿教育

第一章 发展概况	(26)
第一节 依托社会力量发展幼儿教育	(26)
第二节 规范办园,协调发展	(27)
第二章 保育与教育	(28)
第一节 招生与学制	(28)
第二节 课程与教材	(29)
第三节 任务与方法	(30)
第三章 幼儿教育管理	(31)
第一节 县区乡管理	(31)
第二节 园务管理	(31)

第二篇 义务教育

第一章 发展概况	(34)
第二章 招生、学制与任务	(36)
第一节 招生	(36)
第二节 学制	(38)
第三节 任务	(38)
第三章 教学	(41)
第一节 课程与教材	(41)

第二节 教育形式与方法	(46)
第四章 德育与安全教育	(49)
第一节 德育内容	(49)
第二节 德育实施	(51)
第三节 安全教育	(53)
第五章 体育与美育	(55)
第一节 体育	(55)
第二节 美育	(57)
第六章 卫生与健康	(59)
第一节 卫生保健	(59)
第二节 改水改厕工程	(61)
第七章 学校管理	(64)
第一节 行政管理	(64)
第二节 学籍管理	(65)
附:全县 2005 年小学、初中概况表	(73)

第三篇 普通高中教育

第一章 发展概况	(77)
第二章 招生、学制与任务	(79)
第一节 招生	(79)
第二节 学制	(83)
第三节 任务	(83)
第三章 课程与教材	(84)
第一节 课程	(84)
第二节 教材	(90)
第四章 升学预备教育与高考	(90)
第一节 升学预备教育	(90)
第二节 高考	(91)
附:全县 2005 年高中概况表	(93)

第四篇 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第一章 发展概况	(95)
----------------	------

第二章 教育任务与专业设置	(98)
第一节 教育任务	(98)
第二节 专业设置	(99)
第三章 课堂教学与技能实践	(99)
第一节 课堂教学	(99)
第二节 技能实践	(102)
第四章 就业与升学	(102)
第一节 就业	(102)
第二节 升学	(103)
第五章 管理	(104)
第一节 管理体制	(104)
第二节 管理机构	(104)
第三节 学籍管理	(105)
附一:龙游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组织机构沿革情况	(106)
附二:龙游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性质情况分析	(110)
附三:龙游县 2005 年职业中学概况表	(110)

第五篇 成人教育

第一章 浙江广播电视大学龙游分校	(112)
第一节 概况	(112)
第二节 教育任务与专业设置	(113)
第三节 教育教学管理	(116)
第四节 学生与学籍管理	(116)
第二章 自学考试	(119)
第一节 学历教育考试	(119)
第二节 非学历教育考试	(121)
第三章 乡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123)

第六篇 科学实验管理与信息技术教育

第一章 发展概况	(127)
第二章 科学实验管理	(128)

·4· 龙游县教育志

第一节 科学实验教师管理	(128)
第二节 科学实验工作管理	(129)
第三章 电化教育	(131)
第一节 组织管理和师资培训	(131)
第二节 电教设备和音像教材	(132)
第三节 电教科研和评比表彰	(134)
第四章 教育电视台	(137)
第一节 机构和设施	(137)
第二节 职能和工作	(138)
第五章 信息技术教育	(140)
第一节 计算机教学	(140)
第二节 计算机师资	(140)
第三节 计算机教研	(141)
第六章 信息网络	(142)
第一节 教育城域网建设	(142)
第二节 网络应用与研究	(143)
第三节 “农远工程”建设	(144)

第七篇 教 师

第一章 发展概况	(148)
第二章 人员编制	(152)
第三章 教师资格与任用	(154)
第一节 教师资格	(154)
第二节 教师任用	(155)
第四章 教师考核与培训	(157)
第一节 教师考核	(157)
第二节 教师培训	(158)
第三节 教师进修学校	(166)
第五章 教师待遇	(168)
第一节 社会地位	(168)
附：龙游县教师当选历届(次)省、市、县人大代表、党代表、政协委员名单	(169)
第二节 工资	(174)
第三节 福利	(176)

第四节 教师住房条件	(179)
第六章 民办教师	(180)
第一节 概况	(180)
第二节 待遇	(181)

第八篇 教学研究

第一章 发展概况	(183)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学术团体	(186)
第一节 组织机构	(186)
第二节 学术团体	(188)
第三章 研究活动与改革实验	(193)
第一节 教研活动	(193)
第二节 改革实验	(199)
第三节 教育科研	(202)

第九篇 教育经费与设施装备

第一章 教育经费	(208)
第一节 经费来源	(208)
第二节 经费使用	(211)
第三节 经费管理	(213)
第四节 会计核算中心	(214)
第二章 教育设施与装备	(215)
第一节 校舍	(215)
第二节 活动场地	(223)
第三节 教学装备	(224)

第十篇 勤工俭学与教育发展公司

第一章 勤工俭学	(228)
第一节 劳动教育	(228)

第二节 校办企业	(229)
第三节 勤工俭学管理	(232)
第二章 教育发展总公司	(233)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33)
第二节 重点项目	(235)
第三节 资产盘活	(236)
第三章 校办企业选介	(239)

第十一篇 教育行政与党群组织

第一章 教育行政机构	(242)
第一节 县级教育行政机构	(242)
第二节 区乡(镇)教育行政机构	(251)
附:部分乡(镇)学校管理委员会简史	(252)
第三节 校级行政机构	(259)
第二章 教育管理体制	(263)
第一节 学校管理	(263)
第二节 干部任用	(264)
第三章 教育督导	(265)
第四章 教育监察	(267)
第五章 中国共产党组织	(268)
第一节 组织概况	(268)
第二节 制度建设	(270)
第三节 重要活动	(272)
第六章 民主党派组织	(273)
第一节 中国民主同盟	(273)
第二节 中国民主建国会	(274)
第三节 中国民主促进会	(274)
第四节 中国农工民主党	(275)
第五节 九三学社	(275)
第七章 群众组织	(276)
第一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国少年先锋队	(276)
第二节 教育工会	(277)
第三节 妇女工作委员会	(279)

第四节 退休教育工作者协会	(280)
第五节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83)

幼儿园、学校简史

幼儿园	(285)
小学	(291)
附:龙游县 1983~2005 年撤并小学一览	(386)
初级中学	(395)
附:龙游县 1983~2005 年撤并初中一览	(451)
普通高级中学	(452)
附:龙游县 1983~2005 年撤并高中一览	(471)
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472)
附:龙游县 1983~2005 年撤并职校一览	(486)
成人学校	(486)
人物传	(492)
《龙游县教育志》(1992 年版)入传人物名录	(501)
教育文献辑录	(505)
龙游县中学高级(小挂高)教师名录(1987~2005)	(550)
获奖单位、个人名录	(555)
编后记	(585)

概 述

龙游教育，渊源久远。南齐时的蒙山精舍，已收徒授课。至唐朝，时隶龙丘的九峰书院，已具相当规模。宋、元时儒学讲坛甚盛，明、清时贤达慷慨助学。民国时县内学校甚多，曾列省“国民教育示范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83 年，本县教育在艰难曲折中向前发展。以上史实，《龙游县教育志》（1992 年版）已予详叙，此不再赘述。

1983 年，正当全国开创改革开放新局面之际，龙游恢复县级建制。全县的各级党政组织领导全县人民，紧紧抓住历史机遇发展教育事业，使龙游教育走上前所未有的蓬勃发展道路。历经了普及初等教育、基本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创建省教育强县等征途艰辛而成就辉煌的发展阶段后，龙游教育正乘势向着实现初步现代化的目标发展。

普及初等教育

复县之初，本县教育的基础非常薄弱。

首先，开创新局面的龙游到处急需人才，但由于受“文化大革命”的影响，社会文盲率居高，社会成员整体素质走低。仅以最基础的初等教育为例，虽在拨乱反正后几经努力，但在学龄儿童中初等教育仍未整体普及。在读生流失严重，1983 年全县小学流生 526 人，全县小学升初中比例仅为 56.5%。

其次，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不高，数量不足。以小学为例：1983 年，全县 1450 名小学教职工中，民办教师占 50.5%。1345 名小学专任教师中，中师、高中毕业及以上学历的仅占 55.3%。恢复县制一年后，全县缺少小学专任教师 428 人。小学教师队伍如此，中学师资缺口就更大了。

再次，教育经费紧缺，学校设施简陋。以校舍为例：恢复县制时，全县校舍仅 16.1 万平方米，其中危房面积却高达 1.41 万平方米，占全县校舍总数的 8.9%；破旧校舍 5.6 万平方

米,约占全县校舍总数的 35%。

另外,办学思想不够明确、教育结构不够合理等等,都严重制约着当时的教育发展。

面临巨大的困难与问题,新组建的龙游县委作出了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决策,龙游的教育改革和发展开始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

1984 年 3 月 6 日,中共龙游县委召开常委会,专项讨论教育问题。金华地委宣传部长陈培德参加了会议,提出了如何搞好龙游教育的意见,并带头捐资,支持新恢复的龙游县办好教育。这次会议确定了“农村普及初等教育,城镇普及初中教育”为当时教育工作的重点,制定了发展龙游教育的十项措施。

深受鼓舞的全县教育干部和教职工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满腔热情地投入到“普及初等教育”的工作中去。

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县教育局成立以后,专门设立落实政策办公室。纠正历史错案,为受迫害教职工平反,到 1984 年底,处理了 85 宗历史遗留问题;为部分教师解决家属农转非问题、解决“转干”、“转正”问题、解决调升工资问题,等等。这些政策实实在在的落实,给教师以温暖,给教师以激励。

落实责任,采取措施。各乡(镇)、村的党政领导与学校一起担负起普及初等教育的责任。为保证学龄儿童入学,各乡镇普遍制定了“乡规民约”,规定不肯入学、中途无故辍学的儿童家长要交纳扫盲基金。

加强农民教育,做好扫盲工作。县教育局在士元乡进行文盲、半文盲人员调查试点,然后召开现场会,向全县推广。各乡镇在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制定限期脱盲的计划,采取各种措施,通过多种途径,扎扎实实地开展扫盲工作。社阳乡塘泗村用五六十年代的煤油灯照明,组织农民学文化,育 80 年代新人。这种艰苦奋斗、矢志扫盲的经验在全县推广后,对全县的农民扫盲工作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1984 年 12 月 9~12 日,金华地区普及初等教育检查验收团对本县检查验收。

1985 年,本县被确认基本普及初等教育。

普及初等教育目标的顺利实现,为以后的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夯实了基础,积累了经验。

基本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 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

1985 年 9 月 24~26 日,县委、县政府召开了全县教育工作会议,研究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等重大问题。会议认为,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是发展本县教育事业,改革教育体制的重要环节。全县拟分两批先后实施,至 1994 年左右实现。这次会议,是本县教育发展史上一个重要的里程碑。

10月,县委、县政府向全县颁布了《中共龙游县委、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的实施意见》《龙游县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规划》《关于筹措办学经费的实施意见》《龙游县发展职业技术教育规划》等4个重要文件,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这项旨在提高民族素质,多出人才,出好人才的浩大工程在本县开始实施。

改革学校管理体制,分级办学,分级管理。县负责县属学校、重点小学及县农职校;区负责区属学校;乡负责乡初中和乡中心小学;村负责村校。各级党委和政府都把教育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分派专人抓教育,把抓教育列为岗位责任制的重要内容,及时解决教育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调整中等教育结构,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将区属莲塘农业中学升格为县属农村职业技术学校,新办县城镇职业技术学校。县委书记和县长分别联系这两所职校。在塔石中学、横山中学、湖镇中学、詹家中学、溪口中学等五所完中设立高中职业班。支持和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技术教育。所有应届初中毕业生均接受职业技能培训。

多方集资办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县政府提出筹措教育经费的六条主要渠道,国拨教育事业经费由县对乡镇包干,在全县范围内依法征收教育事业费附加。到1992年底,全县多渠道筹措经费1959万元,改造破旧校舍8.6万平方米,新建校舍12.1万平方米。经市政府全面验收,本县成为“改造破旧校舍合格县”。1993~1995年,全县财政投入905.57万元,再新建校舍6.24万平方米。购置教学仪器投入51.57万元,全县小学、初中达到省颁配备标准。购置电教设备490.76万元,实现班班有“二机一幕”(录音机、幻灯机、放像银幕)的标准。

提高教师地位,加强师资队伍建设。认真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大力倡导尊师重教社会风尚。积极从教师中吸收党员,表彰奖励作出贡献的教师。从1987年开始,教师工资提高10%,教师评聘职称。从1993年开始,从事农村教育工作30年以上的退休教师享受全额工资。在城区为教师建造园丁楼。加强师德建设,提高教师的政治素质。开展教师学历与专业合格等六个大类的业务培训,提高教师教育教学业务水平。

积极开展扫盲工作,努力培训实用技术。1993年,经修改的国务院《扫除文盲工作条例》重新公布以后,县政府下发了扫除文盲工作的通知,与乡镇签订了工作责任书。各乡镇都建立了成人文化技术学校,配备了专职成教干部和兼职教师。采取包干责任制,由乡、村干部动员文盲、半文盲入学,建立扫盲班或教师包教包学,定期考核,直到脱盲。还结合当地经济发展实际,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平均每年培训42000多人次。

1995年10月,省“两基”评估验收组对本县进行评估验收。是时,本县初等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为99.07%,巩固率为99.98%,完成率为98.6%,毕业率为98.1%;初级中等教育适龄少年入学率为93.64%,完成率为86.12%,巩固率98.93%,毕业率99.06%。15~45周岁总人口中非盲率为96.5%,近三年脱盲巩固率为97.2%。12月,省教委发文同意本县“两基”评估验收合格。随后,本县被省政府授予“基本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